



廈門國際銀行
XIAMEN INTERNATIONAL BANK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環境信息披露報告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一、关于本报告

（一）涵盖期间

本报告涵盖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报告周期

本报告为年度报告。

（三）报告范围

本报告披露范围包含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辖分支机构。

（四）报告数据说明

报告中财务数据以 2024 年度为主，主要来自于《绿色贷款专项统计制度》。

（五）编制依据

本报告依据《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银行业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编制。

二、总体概况

我行成立于 1985 年 8 月 31 日，总部位于厦门，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银行，于 2013 年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从中外合资银行改制为中资商业银行，是福建省属重要国有金融机构。

成立四十年来，我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金融服务。在英国《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公布的“2024 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我行按总资产排名第 156 位；按一级资本排名第 168 位，连续多年入围全球银行 200 强。

作为首家在港澳均拥有全功能附属商业银行的城市商业银行，我行协同港澳附属机构形成了“以内地为主体、以港澳为两翼”的战略布局，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珠海、杭州、厦门与福建其他 8 个设区市，以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等地共设有 150 余家营业性机构网点。

（一）年度总体概况、关键成果与绩效

2024 年，我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定践行“习近

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实际行动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推动“双碳”目标实现。我行通过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完善体制机制、加强多方合作、金融科技赋能以及跨境联动等多方面举措，切实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量，着力打造城商行中具有国际化特色的“绿色银行”。

截至 2024 年末，我行绿色贷款余额 287.31 亿元（除特别说明外，本文币种均为人民币），绿色债券余额 52.01 亿元，绿色金融总余额 339.32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达 67.01%。

1. 持续加强组织机制保障

我行已建立了自上而下的绿色金融组织体系，成立了跨部门的绿色金融领导小组，全面推进绿色金融的各项工作。2024 年，我行持续优化绿色金融组织体系建设，设立了业务发展与产品创新委员会（科技金融、绿色金融与养老金融委员会），由总行行领导担任主任，各部门领导为委员会成员，协同推进绿色金融业务发展。

2. 强化绿色基础设施建设

我行依托金融科技手段，创新绿色金融数字化管理模式，从可持续发展及全流程管理角度，打造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绿金通，并成为厦门市首家上线绿色金融系统的地方法人银行机构，荣获“第四届厦门市金融科技优秀项目”。该平台为绿色金融认定、绿色金融产品研发、绿色金融营销拓展、环境风险管理等提供系统支撑，实现绿色金融业务的全口径、集中统筹管理，提升绿色金融发展质效。平台上线以来全面的提升了我行数字化支持绿色金融管理水平。

3. 丰富绿色金融服务网点

我行积极推进绿色服务网点建设，已在珠海分行及福建省内所有分行设立了“绿色金融服务中心”。2022 年 6 月，我行在南平延平支行试点创建了首个“绿色支行”，重点支持福建省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的建设。2023 年，我行北京分行获得了北京绿色交易所颁发的“碳中和证书”，成为我行首家实现自身运营碳中和并获得专业机构认证的营业网点。2024 年，我行三明分行在年度银行机构绿色金融改革发展评价中荣获第二组一等奖。绿色金融服务机构逐年增加，彰显了我行在绿色金融领域的持续努力和显著成果。

4. 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及服务

我行积极开展特色产品创新，致力于构建业务发展与环境保护的良性循环“生态圈”。通过机构联动、跨境金融和科技金融的多轮驱动，我行推出了一系列创

新多元的绿色金融产品，包括绿色公司贷款、绿色个人经营贷款、绿色债券、碳中和中期票据、绿色并购贷款/银团贷款和绿色存款，积极支持绿色企业的发展。

我行将产业专业化战略与绿色金融紧密结合，深入推进绿色产业的专业化策略。在绿色金融领域，我行选择了特定的绿色金融细分产业，并发布了相应的绿色产业授信准入指引及相关尽调手册，以促进绿色贷款的投放。与此同时，基于同业调研和深入的行业研究，我行以国家发改委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为产业分类基础，制定了绿色产业整体授信策略，实现了对国家发改委《绿色产业指导目录》内所有产业的全覆盖。

5. 强化国内外交流与合作

我行持续推动与第三方绿色服务机构、碳资产管理公司及政府组织等外部机构的交流合作，共同助力绿色低碳发展。2023年，我行与北京绿色交易所、福建闽投碳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等机构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旨在进一步提升我行在低碳绿色服务、碳资产管理及绿色人才培养等专业领域的的能力。此外，我行积极借鉴国内外优秀经验，打通国际合作渠道。2024年，我行与全球金融与技术网络(GFTN)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并与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在多个方面开展了绿色金融实践，积极探索国际化绿色金融合作渠道。

6. 积极落实地方绿色金融政策

自厦门市建立“厦门市绿色融资企业库”以来，我行积极对接并联动各方资源。一方面，针对符合入库要求的企业，我行积极推荐其入库，并帮助企业了解相关的贴息政策；另一方面，我行持续对接在库企业，解决中小企业在绿色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境及融资难题。此外，我行积极协助厦门市金融局开展入库企业的贴息工作，定期上报入库企业的融资情况。这些举措切实支持了厦门市地方经济的绿色可持续发展。

(二) 下一年度规划与目标

1. 聚焦地方特色，打造国行绿色品牌

深入研究国家法律法规与监管政策要求，结合银行经营发展目标，持续深化绿色金融服务，不断提升综合化、一体化经营能力，打造具有国行特色的绿色金融品牌。聚焦厦门区域特色，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强化转型金融标准推进工作，探索蓝色金融发展领域，为辖区改革创新提供优秀经验。

2. 完善机制建设，提升政策组织保障

持续深化绿色金融理念，加大绿色金融培训力度。强化组织机制建设，积极

推出考核和政策激励措施，研究绿色产业指引，为绿色金融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人才支持和考核引导，推动我行绿色金融的全面发展。

3. 加强外部合作，完善绿色队伍建设

继续加强与外部机构的多边合作，持续推动与第三方绿色服务机构、碳资产管理公司、政府组织、金融同业等外部机构的交流合作。通过吸取同业经验、引入外部培训机构开展绿色金融讲座等方式，携手共同服务低碳经济，强化绿色金融队伍建设。

4. 强化风险监测，健全绿色标准体系

不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体系，优化内部绿色金融风险管理，积极关注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手段，提高绿色金融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能力，强化风险监测，健全绿色金融风险管理体系，提升绿色金融管理水平。

5. 创新绿色产品，丰富绿色金融服务

聚焦各分行所在区域的产业特色，关注企业低碳转型过程中的业务机会，积极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持续拓宽绿色金融的新场景。聚焦可复制、可推广的创新产品，力争在产品创新的同时，助力绿色金融规模的有效提升。

6. 贯彻绿色理念，加强绿色低碳网点运营

持续开展绿色低碳行动，加强绿色网点运营。总结北京分行“碳中和”网点认证的经验，聚焦全行推广，探索碳中和网点建设路径，规划网点建设目标，最终打造“碳中和”银行，全面提升银行绿色运营水平。

7. 依托科技手段，完善绿色基础设施建设

借助金融科技为绿色转型提供新动能，助力绿色识别精准化。我行已上线绿色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后续将着力实现数据填报自动化、绿色金融标准升级更新等事宜。同时，探索将金融科技运用于绿色产业链、客户 ESG 评级、碳数据采集等发展领域，推动绿色金融和数字化转型加快融合。

8. 探索绿色金融标准，积极参与课题研究

结合我行绿色金融发展的重点方向，探索绿色金融前沿课题及标准制定工作。通过研究绿色金融课题、产出研究报告、反哺策略制定等一系列措施，为金融团体标准的完善积极贡献力量。

三、治理结构

（一）董事会相关分析研判、战略决策、管理监督

1. 建立绿色金融管理体系，全力支持绿色金融发展

我行董事会承担绿色金融主体责任，树立并推行节约、低碳、环保、可持续发展等绿色发展理念，重视发挥我行在推进生态文明体系建设和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中的作用，建立与社会共赢的可持续发展模式。

我行董事会指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负责绿色金融工作，研究拟订绿色金融发展的相关战略、审议高级管理层制定的绿色金融目标和提交的绿色金融报告、监督、评估我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向董事会提出专业意见。

2. 明确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将绿色金融纳入长远发展计划

我行在《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个五年规划（2021-2025）》中明确“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积极发展绿色金融业务，加大向绿色低碳领域倾斜力度，推进产品和服务创新，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绿色产品库，构建绿色信贷金融体系，加强对低碳经济、循环经济、绿色经济的扶持，致力于打造特色鲜明、广泛认可的绿色金融优势品牌。为更好推进绿色金融发展，我行出台《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总体发展指引（2021-2025年）》，明确“打造最具国际化特色的城商行绿色金融旗舰”的战略目标，确立“转变思想认识、完善体制机制、创新绿金业务、树立绿色品牌”的总体工作方针，不断推动我行绿色金融发展，提升绿色金融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二）董事会以下相关机构主要职责、工作开展

我行董事会下设相关委员会根据职责及议事规则规定，分别对绿色金融发展战略制定及执行情况、绿色信贷业务开展情况、绿色金融发展的监督检查情况等向董事会提出专业意见。

我行总行行长办公会下设绿色金融委员会，负责领导全行绿色金融工作。我行设立了跨部门绿色金融领导小组，由首席风险官担任组长，该小组统筹和协调绿色金融相关工作，不定期牵头对绿色信贷业务进行自查，并每年向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交绿色金融发展情况报告；成立了碳减排支持工具工作专班，由总行行长担任组长，统领全行碳减排工作；成立了绿色金融行业策略研究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以更加深入研究绿色金融行业。

此外，我行积极推进绿色专营机构建设，福建省内各分行及珠海分行均设立了绿色金融服务中心，在南平地区试点创建我行首个“绿色支行”——南平延平支行，有效地将我行关于绿色金融的工作部署落实到业务一线，全面提升我行绿色金融服务水平。

我行内部审计部亦对绿色金融发展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将检查结果报告我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及审计委员会并报送监管部门。

四、政策制度

(一) 相关现行政策、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2024 年度，我行持续推进、完善绿色金融制度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全行绿色金融运行机制，结合监管部门下发的《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银保监发〔2022〕15 号）以及绿色金融产品的创新发展需要，持续更新多项绿色金融专项产品制度、丰富和优化了绿色信贷产品制度、改进了产品创新机制，为深入发展绿色金融、提高绿色金融服务水平和能力提供了制度保障。

表 1：金融机构环境政策制度情况表

文件名称	发文字号	文件类型	文件主要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总体发展指引（2021-2025 年）	无	研究材料	我行 2021-2025 年绿色金融总体发展战略、战略目标、总体工作方针、业务发展指引、绿色网点布局规划、绿色金融业务管理系统建设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境内机构林权抵押授信业务管理办法	厦国银发（2021）197 号	管理办法	规范我行林权抵押授信业务，包括总体原则、业务基本条件、业务操作要求等，有效防范信贷风险。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绿色金融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版）	厦国银发（2023）68 号	管理办法	规范我行绿色金融工作总体原则、组织管理、授信分类管理、授信流程管理、职责分工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业务实施细则	厦国银风管发（2023）6 号	管理办法	规范我行授信项目方向及领域，对绿色金融业务流程进行分类管理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 2024 年风险管理政策指引	厦国银（2024）44 号	政策指引	明确持续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在政策层面明确提出 2024 年度绿色金融发展目标，要求强化绿色金融服务，加大对绿色信贷重点客群的差异化授信策略，并鼓励信贷资源向绿色新能源行业倾斜，优先支持“双碳”目标的并购业务等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绿色金融授信客户环境及社会风险审查操作指引（2022 年修订版）	厦国银发（2022）390 号	操作指引	在我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的基础上针对不同客户类别制定操作指引，用以规范开展我行绿色金融授信业务管理。
厦门国际银行“小微 E 贷-茶厂贷”业务实施细则	厦国银普惠（2022）2 号	实施细则	关于开展“小微 E 贷-茶厂贷”业务的相关规范和要求。

文件名称	发文字号	文件类型	文件主要内容
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小微E贷-兴农贷”业务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版）	厦国银京发（2023）16号	实施细则	关于北京分行开展“小微E贷-兴农贷”业务的相关规范和要求。
厦门国际银行2024年自营业务投资策略	厦国银（2024）4号	业务指引	明确我行在2024年的自营业务投资策略，明确支持ESG（环境、社会、公司治理）框架下的绿色、可持续发展等领域投资，强调关注碳中和等绿色债券投资机会的投资机会。
绿色金融产品手册	无	业务指引	规范我行各类绿色金融产品涵义、特色、适用对象、办理流程等，明确业务准入范围、业务产品标准等内容。

五、产品创新与研究成果

（一）相关绿色产品创新、项目案例

1. 创新落地技术改造项下碳效益挂钩贷款，支持企业低碳建设

我行积极响应厦门市深化拓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厦门实践”，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积极为企业低碳转型提供多样化的融资方案。2024年，我行为厦门市一家台资企业提供了碳效益挂钩贷款，专项用于建设分布式并网光伏电站。该电站预计年均发电量约为571.8万千瓦时，5年间总计可实现二氧化碳减排19,137吨。该项目助力了企业的低碳建设，是我行在推动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又一创新成果。

2. 用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质效

2023年，我行入选碳减排支持工具金融机构，为加快“碳减排”业务落地，把握政策窗口期，我行积极部署各项工作，持续推进碳减排业务落地。2024年，我行在原有政策激励基础上，进一步建立重点领域倾斜奖励机制，针对符合碳减排支持工具领域的项目贷款，逐户给予积分奖励，并按周督进项目进展，针对推进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逐项解决。通过以上措施，2024年，我行已投放碳减排贷款金额合计4,529.62万元，带动年度碳减排量合计9,442.02吨二氧化碳当量，碳减排贷款的推进效果显著。

3. 探索蓝色金融业务场景，助力海洋经济低碳建设

我行高度重视服务福建蓝色金融的发展，结合福建地方经济特色，发布了船舶预付款退款保函等涉海金融创新产品，为福建海洋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支撑。例如，我行为支持福建省某造船厂企业海外业务拓展，围绕其船舶预付款退款保函业务需求，创新推出船舶预付款退款保函业务。在过去的一年中，我行为该客户累计开立的保函金额达到了3,040万美元，满足了企业的实际需求。

4. 落地绿色建筑按揭贷款，丰富绿色建筑消费信贷业务体系

我行全力推进普惠条线“绿色金融”大文章，聚焦个人购房场景中的绿色价值转化，加大个人绿色建筑按揭贷款拓展力度。我行依托数字化手段重塑传统房贷业务流程，实现绿色建筑按揭贷款贷前、贷中、贷后线上化认定；并结合房贷新政实施情况，对绿色建筑楼盘进行梳理，精准定位潜在客户，加大绿色建筑按揭贷款业务拓展力度。截至 2024 年末，我行实现 5.31 亿元的绿色建筑按揭贷款落地。

5. 运用供应链协作基金银团贷款，助力绿色企业实体融资

我行全力推进投行条线“绿色金融”五篇大文章，在了解到本地制造业客户有绿色工艺材料的融资需求后，充分利用厦门地区“金融+财政”工具，作为牵头行暨代理行，联合信托公司为客户提供了一套供应链协作基金银团贷款融资方案，有效满足了客户的融资需求。截止 2024 年末，已累计向客户发放了 3 笔供应链协作基金银团贷款，总金额达 6,272 万元。

（二）对外交流

我行积极参与绿色金融外部交流活动，强化业务合作。2024 年，我行参与由人民日报社《国际金融报》在上海普陀区举办的 2024 第三届绿色金融论坛，旨在推动绿色金融、绿色产业等领域的多元合作与交流。同时，我行应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邀请，携附属机构集友银行、澳门国际银行参展第九届新加坡金融科技节，展会上与新加坡 GFTN（由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成立的全球金融与技术网络）等专业机构签署绿色金融、科技金融战略合作协议。

六、经营活动对气候与环境的影响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资源消耗

我行在日常工作中宣导可持续发展的环保理念，以及厉行节约的要求，以实际行动巩固银行高质量发展基础。

表 2：经营活动产生的资源消耗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总量
报告年度内经营活动产生的资源消耗	营业办公消耗电力（万千瓦时）	2,689.72
	营业办公消耗水（吨）	75,295.65
	营业办公消耗纸张（吨）	48.58

（二）环保措施及成果

我行始终践行绿色环保理念，重视能耗管理，严控铺张浪费行为。

表 3：环保措施及成果

管理内容	管理措施	执行效果
节电管理	1. 分区控制照明，做到“人走灯熄”，充分利用自然光。 2. 会后关闭多媒体设备；设备设置休眠模式；下班断电，做到“人离电断”。 3. 严格执行空调温度控制标准，夏季空调不低于 26℃，节假日尽量减少空调开放区域。	取得较好成效
节水管理	张贴节水标语，督促员工养成节水习惯，杜绝“长流水”，做好巡检维护，确保各类用水设备完好。	取得较好成效

表 4：环保活动开展情况

活动主题	活动形式	社会影响
“毗邻村庄”公益慰问活动	慰问村里的老人，深入村庄和田间地头捡拾垃圾	我行总行部门为毗邻村庄的 60 岁以上老人及经济困难家庭送去油米等生活物资，并在慰问后深入村庄和田间地头捡拾垃圾，秉持公益回馈社会的初心，践行社会责任，为公益事业添砖加瓦，构建和谐地方关系。
“大象要回家”儿童环保公益桌游活动	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宣传生物多样性和环保意识	我行总行部门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向青少年儿童普及生物多样性的重要意义，不断加强社会各界的环保意识，共同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生态环境。
“守护仙岳山美丽行动”志愿服务活动	维护仙岳公园片区过道等区域的整洁卫生，开展垃圾分类宣传	我行总行部门到厦门仙岳公园开展“守护仙岳山美丽行动”志愿服务活动，本次活动共 7 人参加，志愿者们先是经过仙岳公园市民园长办公室相关人员的培训，后对仙岳公园片区过道等的整洁卫生进行维护、对垃圾分类进行宣传，倡导绿色环保生活环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众行成林 同心筑绿”金融巾帼添新绿，携手共建生态美	公益植树活动	我行福州分行员工参与福建金融工会女工委组织的“众行成林 同心筑绿”公益植树活动。通过实际行动，以金融巾帼力量为生态福建添新绿。

活动主题	活动形式	社会影响
绿动青春 共植未来学雷锋公益植树活动	植树公益活动	我行三明分行积极向社会公众传播了“绿色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环保理念，在三明东新六路绿化区种植樱花树苗，以实际行动践行环保理念，建设绿色三明。通过身体力行号召更多人加入环保大家庭，传承弘扬雷锋志愿精神，积极践行社会责任，为建设绿色三明贡献力量。
南分送暖学雷锋 国行服务暖人心	社区垃圾清理、金融知识宣传	我行南平分行通过深入社区开展垃圾清理活动，并现场进行金融知识宣传，为建设整洁有序社区环境贡献自身力量，进一步提高社区居民金融素养及金融反诈能力，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手植一抹绿，心栽一片林”公益植树志愿活动	公益植树活动	我行宁德分行前往宁德市漳湾镇蒋澳村侨爱果树林开展公益植树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助推生态文明建设。

七、投融资活动对气候与环境的影响

我行坚决贯彻落实绿色发展战略要求，积极服务实体，在信贷政策上支持绿色环保企业发展，严格限制高污染、高能耗和产能过剩行业的敞口信贷投放，优先将业务资源向节能环保、新能源、低碳减排领域倾斜；积极参与绿色债券市场建设，加大绿色金融相关产业的支持力度。

表 5：投融资活动对气候与环境的影响

指标名称	披露细项	披露数据
绿色贷款余额及占比	绿色贷款余额（万元）	2,873,135.24
	各项贷款余额（万元）	43,191,288.66
	绿色贷款占比（%）	6.65
持有绿色债券余额及折合减排情况	持有绿色债券余额（万元）	520,090.69

我行积极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在信贷政策上大力引导资金流向节能环保、新能源、减排及循环经济等领域，促进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减少对传统能源的依赖；并鼓励企业采取更加环保和可持续的经营方式，从而对气候和环境产生长远的积极影响。

表 6：授信额度在 1 亿元（含）以上的绿色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融资类型	融资余额	项目主要内容	社会环境效益
氢能利用与全降解新材料项目	固定资产贷款	32,000.00	正丁烷制顺酐装置建设	装置用于生产催化剂，使得燃烧更为充分，利于节能减排。
生命健康科技园绿色建筑项目	固定资产银团贷款	32,000.00	生物医药产业融合科创园区	贷款用于建设绿色建筑，为科创企业/高校研究院/研发中心提供园区经营服务，项目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绿色建筑项目	项目贷款	30,000.00	绿色建筑项目，项目总建筑面积 81,844.05 平方米	该建筑工程是按照绿色建筑要求设计与施工，对周围环境污染和噪音污染小，整体对环境友好。
风力发电并购项目	并购贷款	26,000.00	风力发电站	风力发电站属于清洁低碳的清洁能源项目，利于提升企业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
风力发电并购项目	并购贷款	22,325.00	风力发电站	风力发电站属于清洁低碳的清洁能源项目，利于提升企业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
码头仓储优化项目	项目贷款	20,500.00	厦门市重点建设项目工程	采用污水处理设施、废气净化装置及噪声控制措施，减少对空气、水体和土壤的污染。实施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措施（如设立生态缓冲区）和植被恢复工程，降低对海洋及陆域生态的影响。
厂区产线及生活配套项目建设	项目贷款	20,000.00	厦门市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131,835 平方米	符合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规划，对节能减排具有重要意义。
生态处理站项目	固定资产贷款	15,275.00	城市餐厨垃圾、粪便及污泥处理系统	城市环境改善项目，改善城市生活环境的同时“变废为宝”。
货船购建项目	固定资产贷款	15,120.00	绿色船舶建设	绿色船舶项目，甲醇燃料提供动力，促进节能减排和船舶智能化发展。

项目名称	融资类型	融资余额	项目主要内容	社会环境效益
校园建设项目	项目贷款	14,775.00	校园综合楼、教学楼绿色建筑项目	项目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较高，安全耐久性好，为学校提供较好的硬件设施。
锂电建设项目	银团贷款	12,147.23	锂电建设项目，项目具备年产27.2GWh新一代储能锂电池和年产13.6GWh模组生产能力	生产储能项目，提高电池性能，提升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碳排放，促进可再生能源的消纳，具有显著的节能减排效益。
股权并购项目	并购贷款	11,424.00	并购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新能源汽车	绿色新能源客车项目符合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规划，对节能减排具有重大的意义。

八、未来展望

在成立四十周年之际，我行将不忘初心、牢记嘱托，紧密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积极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弘扬嘉庚精神，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助力培育新质生产力。我们将继续围绕“绿色金融”做足文章，充分发挥综合金融服务优势，因地制宜为国家绿色产业注入更强劲的金融动能。以金融报国之志，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